**营子区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**

**关于公布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**

**举报方式的通知**

各乡镇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中小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政府关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，落实《中小企业促进法》关于“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不得违约拖欠中小企业的货物、工程、服务款项”的要求，确保按时完成清欠目标任务。现将投诉电话向全区公布，投诉电话为：0314-5011018 5010708,邮箱：yzqgxb@162.com。

在使用这些投诉电话时，尽量使用固定电话或移动电话进行拨打，以便接听人员更好地进行定位和核实。同时，为保障个人信息安全，请注意不要随意泄露个人信息，谨防电信诈骗。

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

 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

 （区工信局代章）

 2025年6月20日